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度,公司子公司湖北天济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济”)因经营发展需要,与关联方武汉海峡高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海峡”)发生关联交易,现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二) 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关联租赁交易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发生金额	补充确认金额
关联租赁	武汉海峡	租赁房屋	市场价格	500万元	532万元

2、项目合作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发生金额	补充确认金额
项目合作	武汉海峡	项目合作款	——	500万元	500万元

(三) 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武汉海峡为公司

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武汉海峡高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25784578P

法定代表人：纪青松

成立时间：2001年3月12日

注册资本：2,200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长青办事处革新大道572号

经营范围：生物工程、信息通信和机电工程技术开发、转让和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家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武汉海峡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纪青松	1,712.4	77.84%
2	韩素英	300	13.64%
3	湖北天济	90	4.09%
4	钱跃进	60	2.73%
5	崔世彪	30	1.36%
6	纪涛	7.6	0.35%
合计		2,200	100%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武汉海峡总资产为14,493万元，净资产为3,988万元；营业收入为2,928万元，净利润为1,206万元。(未审计)

关联关系：武汉海峡控股股东为纪青松，纪青松为公司子公司湖北天济参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武汉海峡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租赁

公司子公司湖北天济于 2016 年启动了新厂建设搬迁的相关工作，但由于土地供应等原因致使新厂建设滞后，现有厂房设施等不能满足生产经营所需，武汉海峡拥有 1.27 万平方米的厂房，湖北天济与武汉海峡签署了《房屋租赁协议书》，约定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 17.5 元/平方米的价格向其租赁厂房，预计总租金约 532 万元，湖北天济按照协议约定于 2019 年 5 月向其预支付了租金 500 万元。

（二）关联项目合作

2019 年 12 月，湖北天济拟与武汉海峡就第三方洽谈医药互联网电商合作项目，由湖北天济支付 500 万元往来款给武汉海峡，后因合作项目终止，湖北天济于当月收回了上述款项。

四、交易的目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子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形成不利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公司及子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加强对关联交易相关规定的学习和理解，严格履行相应审议和披露程序，防范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五、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

2019 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子公司湖北天济与武汉海峡除上述披露的关联交易外，不存在其他各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经核查，本次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子公司经营活动的业务范围，符合经营和发展所需，关联交易事项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权益。会议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子公

司实际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补充确认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子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